

江苏澳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江苏澳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澳洋科技”、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澳洋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澳洋集团”）函告，获悉澳洋集团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银河证券”）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控股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澳洋集团有限公司	是	20,000,000	2018-8-21	解除质押日	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5.55%	补充质押

2、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控股股东澳洋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60,130,73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6.38%。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328,000,000 股（含本次），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91.08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2.24%。

二、控股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情况说明

澳洋集团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，其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，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。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相关

情形的，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（补充质押）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

特此公告

江苏澳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